中華民國 97 年度

(2-11)

（97 年 1 月 1 日至 97 年 12 月 31 日）

中 央 [illegible] 決 算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單位決算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編印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決　算　目　錄
中華民國 97 年度

甲、總說明

（一）施政計畫實施狀況及績效..... 1-3

（二）預算執行概況及資產負債實況..... 4-5

乙、主要表

（一）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8-9

（二）歲出政事別決算表..... 10-11

（三）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12-13

（四）以前年度歲入來源別轉入數決算表..... 14-15

（五）經費類平衡表..... 16

丙、附屬表

（一）歲入類現金出納表..... 17

（二）經費類現金出納表..... 18

（三）經費類平衡表各科目明細表

1.經費類押金明細表..... 19

2.經費類暫付款明細表..... 20

3.經費類保管款明細表..... 21

4.經費類代收款明細表..... 22

5.經費類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23

6.經費類經費賸餘明細表..... 24-25

（四）歲出用途別決算分析表..... 26-27

（五）歲出用途別決算綜計表..... 28-31

（六）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32-35

（七）公用財產目錄總表..... 36

（八）公用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37

（九）本年度經費預算國庫已撥及未撥款項明細表..... 38-39

（十）歲入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40

（十一）歲出賸餘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42-43

（十二）人事費分析表..... 44-45

（十三）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46-47

（十四）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情形報告表..... 48-60

（十五）對各部門捐助成立財團法人之效益評估表..... 62-67

丁、參考表

（一）公共債務表..... 68

甲、總說明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一、施政計畫實施狀況及績效

（一）、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

1. 落實金融市場國際化並積極參與國際證券金融組織活動

(1)主辦或參與 IOSCO 等國際經貿、金融組織之諮商談判及活動與會議，協助我國金融業者對外開展業務。

(2)持續強化國際金融業務分行（OBU）功能，放寬 OBU 辦理兩岸金融業務之範圍，促使 OBU 成為台商、華人及外國人在亞洲之資金調度中心。

(3)持續鼓勵優質外資金融機構參與我國金融機構之併購或進行策略聯盟。

(4)配合本會政策積極參與國際金融組織活動，及加強與國外金融監理機關交流合作，以利協助銀行業全球化布局。

2. 督導本會檢查局賡續建構金融檢查聯繫協調運作機制：為加強金融集團之監理，除完成本國銀行、外國銀行及票券金融監理單一申報窗口資訊系統外，並已將保發中心及證交所有關保險、證券業之申報資料匯入單一申報窗口資訊系統，本年度檢查局賡續規劃建置「金控公司、信用合作社監理資料表報處理」，以建立更完整之金融監理資料，並可透過金融監理資訊共享平台，達成監理資訊共享之目標。

3. 督導本會銀行局落實新巴塞爾資本協定第二支柱監理審查及第三支柱市場紀律，持續鼓勵銀行提昇風險管理能力；並研議證券商整體風險管理機制，以強化證券商風險管理與資本適足制度。

4. 尊重市場機制的前提下，督導本會銀行局繼續執行金融整併的政策，並營造公平透明的整併環境，讓體質健全且有競爭力的金融機構積極參與金融機構整併，以提升整體金融產業的獲利能力及國際競爭力。

5. 持續督導推動「走入校園與社區辦理金融知識宣導活動」，以有效幫助學生及民眾建立正確消費與金融理財觀念。

6. 推動金融週邊機構從事研究發展及國際人才培育，並促進金融知識之普及。

7. 強化金融機構公司治理，檢視及監理金融機構公司治理及法令遵循實務作業。

8. 督導本會證券期貨局循序推動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及強化資訊揭露。

9. 督導本會證券期貨局持續增（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審計準則公報，以與國際接軌；落實會計主管專業進修制度，以提升公開發行公司會計主管之專業水準及會計資訊品質。

10. 督導本會保險局配合「保險法」修正，修訂相關子法，放寬保險業業務範圍及資金運用之限制，並強化保險業自律規範及退場機制，以落實業務從寬、財務從嚴原則。

11. 督導本會保險局修正保險業資金運用之規範，輔導保險業加強風險控管，推動資產負債適當配置之管理機制，以健全財務結構。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金融監理	(一)增進國際金融組織之聯繫與協調及強化與各國金融監理合作		1.主辦國際會議： 於 97 年 7 月 13 日至 16 日辦理國際保險學會第 44 屆台北年會。 2.積極參與國際金融組織活動： (1) 積極參與國際證券管理組織 IOSCO 之活動，包含：(A)派員出席 IOSCO 第 33 屆年會。(B) 派員出席 IOSCO 之亞太區域委員會會議與新興市場委員會會議，有助提升我國與區域證券管理機關之合作。 (2) 參與世界貿易組織（WTO）活動：包括應邀赴 WTO 於 2008 年 11 月底於總部(瑞士)舉行之 WTO 服務貿易週，參與金融服務貿易委員會等會議，積極爭取各國市場開放，以協助我國金融業者對外開展業務。 (3)派員參加國際保險監理官協會（IAIS）年會及各委員會會議，並積極與 IAIS 秘書處人員、國際金融機構代表及與會國際保險監理官連繫交往，對於建立國際保險監理合作良好溝通管道及瞭解國際保險監理趨勢多所助益。 (4)參與歐銀活動：（A）歐銀繼續提供短期工作機會（Secondment）乙名供本會派員。（B）歐銀共同融資	

			處處長 Mr. Alexandre Draznieks 率團於 97 年 10 月 1 日拜訪本會。(C) 派員出席歐銀於烏克蘭舉行之第 17 屆理事會年會。	
	(二)強化跨業及國際化人才培育	加強與各先進國家監理機關及重量級國際金融業者交流與合作,派員前往各該國機關工作或研習,藉此了解各先進國家之監理制度,俾作為更新與改良我國法規制度之參考。	派員赴國際組織或外國監理機關實習,培養國際金融人才。包含: 1. 歐洲復興開發銀行(EBRD):應外交部之建議,繼續派員赴歐銀擔任為期一年之工作。 2.出席 OECD 於香港舉辦之亞洲公司治理論壇國際性活動	
	(三)增進與重要跨國金融集團之聯繫與協調	加強與重量級國際金融機構及金融集團之了解,並深化雙方關係	加強並深化與重量級國際金融機構及金融集團之溝通與瞭解,如紐約證券交易所(NYSE)、芝加哥商業交易所(CME)、芝加哥期貨交易(CBOT)、花旗集團(CITI)、匯豐集團(HSBC)、渣打集團(SCB)、瑞士銀行(UBS)、高盛(GS)、摩根士丹利(MS)等)	
	(四)本會中、英文年報之編輯發行。	發行 96 年度中、英文年報。	發行96年度中、英文年報,闡明本會過去一年之施政績效、工作成果與對未來金融產業之展望,並分送至國內各相關單位,供社會大眾參考。	
	(五)本會金融展望月刊之編輯發行。	按月發行金融展望月刊。	按月發行金融展望月刊,報導最新政策法令、國際交流、市場動態、重大處分等相關訊息。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97年度

二、預算執行概況：

歲入部分：

甲、本年度部分：

本年度編列歲入預算數273,299,000元，決算數273,350,012元，較預算數超收51,012元，執行率100.02%。茲將各來源別子目執行情形分述如次：

（一）罰款及賠償收入：決算數23元，為賠償收入，係廠商逾期交貨違約罰款收入，屬預算外收入。

（二）規費收入：預算數23,000元，決算數39,860元，較預算數超收16,860元，執行率173.30%，其細目如下：

1. 場地設施使用費：預算數10,000元，決算數4,800元，較預算數減少5,200元，執行率48.00%，主要係借用宿舍長官搬離後，新任長官尚未遷入，致應自薪資扣除之房租津貼解庫數較預計減少所致。
2. 資料使用費：預算數13,000元，決算數35,060元，較預算數超收22,060元，執行率269.69%，主要係會計師調查報告售價收入較預計增加所致。

（三）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非營業特種基金賸餘繳庫：預算數273,216,000元，決算數273,216,000元，執行率100.00%，係金融監督管理基金賸餘繳庫數，撥充作為本會及所屬人員維持及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用。

（四）其他收入：

其他雜項收入：預算數60,000元，決算數94,129元，較預算數超收34,129元，執行率156.88%，主要係同仁支領兼職交通費超過標準部分繳庫較原預計增加所致。

乙、以前年度部分：

以前年度歲入應收數421,115,276元，執行結果實現數8,971,459元，註銷數412,143,817元；其中部分應收罰鍰收入經再清查釐清及取得債權憑證函報審計部同意註銷43,841,480元，其餘368,302,337元因97年度起本會及各局分別編列單位預算執行，爰分別移由證券期貨局（367,702,337元）及保險局（600,000元）轉下年度繼續清理。

歲出部分：

本年度歲出預算為179,544,000元(含動支第一預備金1,800,000元)，統籌科目經費6,547,755元（包括公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1,697,560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4,850,195元)，合計186,091,755元。

執行結果實現數173,037,713元，執行率92.99%，預算賸餘數13,054,042元。茲將各工作計畫執行情形分述如次：

（一）一般行政：本科目法定預算數 165,568,000 元（含動支第一預備金1,800,000 元），執行結果決算數 153,425,366 元，較預算結餘12,142,634元，執行率92.67%。

（二）金融監理：預算數13,976,000元，決算數13,064,592元，較預算結餘911,408元，執行率93.48%。

（三）第一預備金：本科目法定預算數18,000,000元，因「一般行政-業務費」不敷使用，奉核定全數動支。

（四）其他支出：係屬中央政府總預算統籌科目經費，支出明細為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1,697,560 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4,850,195元，合計決算數為6,547,755元，均與庫款撥數相同，無結餘。

三、資產負債實況：

歲入部分：無

歲出部分：

（一）專戶存款：2,988,389元，包括保管款2,984,027元及代收款4,362元。與上年度比較，減少13,235,291元（-81.58%），主要係保管款減少所致。

（二）押金：400元，係政風檢舉信箱保證金，與上年度比較無增減。

（三）暫付款：113,362元，係前主任委員停職後待收回納庫之薪資，仍持續催繳中。

（四）保管有價證券：821,600元，係廠商交付履約保證金之定存單等；與上年度比較，增加508,520元（162.42%），主要係履約保證金增加所致。

（五）保管款：2,984,027元，係廠商繳存之履約保證金及政務人員之公提、自提離職儲金等；與上年度比較，減少 331,659 元（-10.00%），主要係政務人員及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等減少所致。

（六）代收款：4,362元，係代收員工勞健保等各項費用；與上年度比較，減少12,903,632元（-99.97%），主要係減少板橋車站辦公大樓管理小組各項經費所致。

乙、主要表

本頁空白

行政院金融監
歲入來源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

科目					預算數			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實現數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0	0	0	23
	14			0403510000-3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0	0	0	23
		02		0403510300-7 賠償收入	0	0	0	23
			01	0403510301-0 一般賠償收入	0	0	0	23
03				0500000000-8 規費收入	23,000	0	23,000	39,860
	15			0503510000-9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23,000	0	23,000	39,860
		01		0503510300-2 使用規費收入	23,000	0	23,000	39,860
			01	0503510305-6 資料使用費	13,000	0	13,000	35,060
			02	0503510312-1 場地設施使用費	10,000	0	10,000	4,800
05				0800000000-4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273,216,000	0	273,216,000	273,216,000
	03			0803510000-5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273,216,000	0	273,216,000	273,216,000
		01		0803510200-4 非營業特種基金賸餘繳庫	273,216,000	0	273,216,000	273,216,000
			01	0803510201-7 賸餘繳庫	273,216,000	0	273,216,000	273,216,000
07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60,000	0	60,000	94,129
	15			1103510000-3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60,000	0	60,000	94,129
		01		1103510900-4 雜項收入	60,000	0	60,000	94,129
			01	1103510909-9 其他雜項收入	60,000	0	60,000	94,129
				經常門小計	273,299,000	0	273,299,000	273,350,012
				資本門小計	0	0	0	0
				合計	273,299,000	0	273,299,000	273,350,012

督管理委員會
別決算表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0	0	23	23	
0	0	23	23	
0	0	23	23	
0	0	23	23	
0	0	39,860	16,860	173.30
0	0	39,860	16,860	173.30
0	0	39,860	16,860	173.30
0	0	35,060	22,060	269.69
0	0	4,800	-5,200	48.00
0	0	273,216,000	0	100.00
0	0	273,216,000	0	100.00
0	0	273,216,000	0	100.00
0	0	273,216,000	0	100.00
0	0	94,129	34,129	156.88
0	0	94,129	34,129	156.88
0	0	94,129	34,129	156.88
0	0	94,129	34,129	156.88
0	0	273,350,012	51,012	100.02
0	0	0	0	
0	0	273,350,012	51,012	100.02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科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計
09				4000000000-6 財務支出	179,544,000	0	0	0
						0	0	0
		01		4003510100-1 一般行政	163,768,000	0	0	0
						1,800,000	0	1,800,000
		02		4003510200-6 金融監理	13,976,000	0	0	0
						0	0	0
		04		4003519800-2 第一預備金	1,800,000	0	0	0
						-1,800,000	0	-1,800,000
27				7500000000-2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4,850,195	0	0	0
						0	0	0
		01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4,850,195	0	0	0
						0	0	0
32				8900000000-0 其他支出	1,697,560	0	0	0
						0	0	0
		01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1,697,560	0	0	0
						0	0	0
				合計	186,091,755	0	0	0
						0	0	0

督管理委員會

別決算表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 (2)		
179,544,000	166,489,958	0	-13,054,042	92.73
	0	166,489,958		
165,568,000	153,425,366	0	-12,142,634	92.67
	0	153,425,366		
13,976,000	13,064,592	0	-911,408	93.48
	0	13,064,592		
0	0	0	0	
	0	0		
4,850,195	4,850,195	0	0	100.00
	0	4,850,195		
4,850,195	4,850,195	0	0	100.00
	0	4,850,195		
1,697,560	1,697,560	0	0	100.00
	0	1,697,560		
1,697,560	1,697,560	0	0	100.00
	0	1,697,560		
186,091,755	173,037,713	0	-13,054,042	92.99
	0	173,037,713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

科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計
02				0003000000-1 行政院主管	179,544,000	0	0	0
						0	0	0
	11			0003510000-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79,544,000	0	0	0
						0	0	0
				經常門小計	178,591,000	0	0	0
						0	0	0
				資本門小計	953,000	0	0	0
						0	0	0
		01		4003510100-1 一般行政	162,815,000	0	0	0
						1,800,000	0	1,800,000
				0100 人事費	115,667,000	0	0	0
						0	0	0
				0200 業務費	47,118,000	0	0	0
						1,800,000	0	1,800,000
				0400 獎補助費	30,000	0	0	0
						0	0	0
		01		4003510100-1* 一般行政	953,000	0	0	0
						0	0	0
				0300 設備及投資	953,000	0	0	0
						0	0	0
		02		4003510200-6 金融監理	13,976,000	0	0	0
						0	0	0
				0200 業務費	13,976,000	0	0	0
						0	0	0
		04		4003519800-2 第一預備金	1,800,000	0	0	0
						-1,800,000	0	-1,800,000
				0900 預備金	1,800,000	0	0	0
						-1,800,000	0	-1,800,000
02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1,697,560	0	0	0
						0	0	0
				0100 人事費	1,697,560	0	0	0
						0	0	0
05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4,850,195	0	0	0
						0	0	0
				0100 人事費	4,850,195	0	0	0
						0	0	0
				統籌科目小計	6,547,755	0	0	0
						0	0	0
				合計	186,091,755	0	0	0
						0	0	0

督管理委員會

別決算表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 (2)		
179,544,000	166,489,958	0	-13,054,042	92.73
	0	166,489,958		
179,544,000	166,489,958	0	-13,054,042	92.73
	0	166,489,958		
178,591,000	165,548,193	0	-13,042,807	92.70
	0	165,548,193		
953,000	941,765	0	-11,235	98.82
	0	941,765		
164,615,000	152,483,601	0	-12,131,399	92.63
	0	152,483,601		
115,667,000	103,719,319	0	-11,947,681	89.67
	0	103,719,319		
48,918,000	48,740,282	0	-177,718	99.64
	0	48,740,282		
30,000	24,000	0	-6,000	80.00
	0	24,000		
953,000	941,765	0	-11,235	98.82
	0	941,765		
953,000	941,765	0	-11,235	98.82
	0	941,765		
13,976,000	13,064,592	0	-911,408	93.48
	0	13,064,592		
13,976,000	13,064,592	0	-911,408	93.48
	0	13,064,59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697,560	1,697,560	0	0	100.00
	0	1,697,560		
1,697,560	1,697,560	0	0	100.00
	0	1,697,560		
4,850,195	4,850,195	0	0	100.00
	0	4,850,195		
4,850,195	4,850,195	0	0	100.00
	0	4,850,195		
6,547,755	6,547,755	0	0	100.00
	0	6,547,755		
186,091,755	173,037,713	0	-13,054,042	92.99
	0	173,037,713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

年度別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收數 保留數	應收數 保留數
94	01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421,115,276 0	412,143,817 0
		01			0403510000-3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所屬	421,115,276 0	412,143,817 0
			01		0403510100-8 罰金罰鍰及過怠金	421,115,276 0	412,143,817 0
				01	0403510101-0 罰金罰鍰	421,115,276 0	412,143,817 0
					小　計	421,115,276 0	412,143,817 0
					經常門小計	421,115,276 0	412,143,817 0
					資本門小計	0 0	0 0
					合　計	421,115,276 0	412,143,817 0

督管理委員會

別轉入數決算表

9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收數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8,971,459	0	0
0	0	0
8,971,459	0	0
0	0	0
8,971,459	0	0
0	0	0
8,971,459	0	0
0	0	0
8,971,459	0	0
0	0	0
8,971,459	0	0
0	0	0
0	0	0
0	0	0
8,971,459	0	0
0	0	0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經費類平衡表

中華民國 97 年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資產科目	金額	負債科目	金額
210100-7 專戶存款	2,988,389	221000-4 保管款	2,984,027
211300-1 押金	400	221200-3 代收款	4,362
211400-6 暫付款	113,362	221500-7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821,600
211600-5 保管有價證券	821,600	231000-0 經費賸餘—待納庫部分	113,362
		231100-5 經費賸餘—押金部分	400
合計	3,923,751	合計	3,923,751
附註：			

丙、附屬表

本頁空白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歲入類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額		
	小　計	合　計	總　計
一、收　　項			
(一)上期結存			373,601,898
1. 110100-4 歲入結存		373,601,898	
(二)本期收入			320,863,390
1. 123000-2 歲入實收數		273,350,012	
賠償收入	23		
使用規費收入	39,860		
非營業特種基金賸餘繳庫	273,216,000		
雜項收入	94,129		
2. 111000-5 應收歲入款以前年度部分		421,115,276	
收入數	8,971,459		
註銷數	412,143,817		
3. 121500-4 保管款		-373,601,898	
收入數	0		
減：退還數	-373,601,898		
收　項　總　計			694,465,288
二、付　　項			
(一)本期支出			694,465,288
1. 113000-6 歲入納庫數		273,350,012	
賠償收入	23		
使用規費收入	39,860		
非營業特種基金賸餘繳庫	273,216,000		
雜項收入	94,129		
2. 121300-5 應納庫款以前年度部分		421,115,276	
應收歲入款	421,115,276		
納庫數 8,971,459			
註銷數 412,143,817			
(二)本期結存			
付　項　總　計			694,465,288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經費類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及摘要		金額		
		小計	合計	總計
一、收　　項				
(一)上期結存				21,070,011
1. 210100-7 專戶存款			21,070,011	
(二)本期收入				154,943,591
1. 221300-8 預領經費			0	
領到數		37,209,822		
減：沖轉數		-37,209,822		
2. 212000-3 預計支用數(國庫已撥款部分)			173,037,713	
收入數		173,037,713		
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166,489,958			
統籌科目部分	6,547,755			
3. 221000-4 保管款			-5,096,438	
收入數		1,634,466		
減：退還數		-6,730,904		
4. 221200-3 代收款			-12,985,184	
收入數		78,248,000		
減：退還數		-91,233,184		
5. 231100-5 經費賸餘-押金以前年度部分			-12,500	
收　　項　　總　　計				176,013,602
二、付　　項				
(一)本期支出				173,025,213
1. 213000-9 經費支出			173,037,713	
支付數		173,037,713		
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166,489,958			
統籌科目部分	6,547,755			
2. 211400-6 暫付款			0	
支付數		13,701,387		
本年度部分	13,701,387			
減：收回或沖轉數		-13,701,387		
本年度部分	-13,701,387			
3. 211300-1 押金			-12,500	
支付數				
減：收回數		-12,500		
以前年度部分	-12,500			
(二)本期結存				2,988,389
1. 210100-7 專戶存款			2,988,389	
付　　項　　總　　計				176,013,602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經費類押金明細表

中華民國 97 年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97 本年度部分		400	
			04 郵政信箱保證金		400	
97	01	15	300064 轉帳傳票 帳務移轉調整分錄-增列押金 400			政風室租用郵政信箱保證金
			總計		400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經費類暫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97 年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預算性質部分		113,362	
			以前年度部分		113,362	
			95 九十五年度		113,362	
			4003510100-1 一般行政		113,362	
			0100 人事費	113,362		
95	08	08	600020 轉帳憑單 經費支出轉列暫付款(龔前主委 95/5/13-5/31薪資) 113,362			係龔前主任委員停職後待收回納庫之薪資，仍繼續催繳中。
			總計		113,362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經費類保管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97 年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05 離職儲金--公提		1,690,901	
			06 離職儲金--自提		910,735	
			97 本年度部分		382,391	
			02 履約保證金		331,441	
97	01	15	300062 轉帳傳票 帳務移轉調整分錄-增列保管款 208,709			履約期限尚未屆滿
97	02	27	100026 收入傳票 收到源鄉園藝有限公司繳交「辦公室環境綠美化維護案」履約保證金 20,000			
97	03	04	100034 收入傳票 慶賓小客車租賃有限公司繳交「97年部分工時租車案」履約保證金 49,632			
97	08	27	100150 收入傳票 東聖消防安全設備檢修有限公司繳交「97年度消防系統保養維護」履約保證金 8,000			
97	11	26	100222 收入傳票 宏韻事業有限公司繳交「金融業留才計畫及僱用短期人力」履約保證金 29,220			
97	12	05	100230 收入傳票 收到九郡國際設計有限公司繳交「訂製辦公室木櫃一批」履約保證金 15,880			
			03 保固保證金		50,950	
97	01	15	300062 轉帳傳票 帳務移轉調整分錄-增列保管款 25,500			履約期限甫屆滿，擬於98年 2月辦理退還。
98	01	12	300051 轉帳傳票 鼎教印刷股份有限公司繳交編輯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融法規彙編履約保證金轉爲保固保證金 25,450			
			總計		2,984,027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經費類代收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97 年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6 代扣駐外公健保費及退撫基金		295	
			97 本年度部分		4,067	
			02 代扣勞保費		454	
97	11	20	100219 收入傳票 收到97年12月員工薪代扣款--公勞健保退撫金等 118			
97	12	09	100233 收入傳票 97/12/8-12/31薪資補發(塗裕奇) 336			
			03 代扣健保費--職員		2,474	
97	12	16	100238 收入傳票 97/12薪資補發(李嵩茂及林芳舟) 1,644			
97	12	22	100242 收入傳票 97/12/18-12/31薪資補發(蔡國治) 830			
			04 代扣健保費--勞工		1,139	
97	11	20	100219 收入傳票 收到97年12月員工薪代扣款--公勞健保退撫金等 684			
97	12	09	100233 收入傳票 97/12/8-12/31薪資補發(塗裕奇) 455			
			總計		4,362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經費類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中華民國 97 年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97 本年度部分		821,600	
			03 履約保證金		821,600	
97	01	15	300066 轉帳傳票 帳務移轉調整分錄-增列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瑋帆 255,000			履約期限尚未屆滿
97	02	29	300009 轉帳傳票 收到賀引企業有限公司繳納<97年度各處室登記桌行政作業委外>之履約保證金 賀引有限公司 257,000			
97	12	22	300050 轉帳傳票 收到晟立康企業有限公司繳納<98年度各處室登記桌行政作業委外>之履約保證金 晟立康企業有限公司 309,600			
			總計		821,600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經費類經費賸餘明細表
中華民國 9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待納庫部分	押金部分	材料部分
以前年度部分			
一、經費賸餘－待納庫部分			
1.上年度結轉數	113,362		
2.加：以前年度應付歲出款減免（註銷）數內已向國庫領款部分			
3.加：以前年度應付歲出保留數減免（註銷）數內已向國庫領款部分			
4.加：審計部僉正以前年度決算減列實現數及保留已撥款部分			
5.加：剔除經費以前年度部分			
6.加：押金部分收回結轉數			
7.加：材料部分領用結轉數			
8.加：待納庫移入數			
9.減：待納庫移出數			
10.減：本年度內解庫數			
11.減：待納庫註銷數			
12.等於年度終了尚未解庫數	113,362		
二、經費賸餘－押金部分			
1.上年度結轉數		12,900	
2.加：增列以前年度押金部分			
3.減：註銷以前年度押金數			
4.加：保留庫款支付押金數			
5.減：押金收回轉待納庫數			
6.加：押金移入數			
7.減：押金移出數		-12,500	
8.等於年度終了尚未解庫數		400	
三、經費賸餘－材料部分			
1.上年度結轉數			
2.加：增列以前年度材料部分			
3.減：註銷以前年度材料數			
4.加：保留庫款支付材料數			
5.減：材料領用轉待納庫數			
6.加：材料移入數			
7.減：材料移出數			
8.等於年度終了尚未解庫數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經費類經費賸餘明細表

中華民國 9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待納庫部分	押金部分	材料部分
本年度部分			
一、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二、統籌科目部分			

行政院金融監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目					經常支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小計
02				0003000000-1 行政院主管	103,719,319	61,804,874	24,000	165,548,193
	11			0003510000-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3,719,319	61,804,874	24,000	165,548,193
		01		4003510100-1 一般行政	103,719,319	48,740,282	24,000	152,483,601
		02		4003510200-6 金融監理	0	13,064,592	0	13,064,592
				合計	103,719,319	61,804,874	24,000	165,548,193

督管理委員會

決算分析表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本支出					合計
設備及投資	小計				
941,765	941,765				166,489,958
941,765	941,765				166,489,958
941,765	941,765				153,425,366
0	0				13,064,592
941,765	941,765				166,489,958

行政院金融監
歲出用途別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金融監理	
0100 人事費	103,719,319	0	
0102 政務人員待遇	11,200,209	0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2,255,734	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5,329,054	0	
0111 獎金	15,518,661	0	
0121 其他給與	2,562,369	0	
0131 加班值班費	6,494,900	0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4,997,473	0	
0151 保險	5,360,919	0	
0200 業務費	48,740,282	13,064,592	
0202 水電費	12,713,502	0	
0203 通訊費	0	7,060,45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547,772	869,742	
0221 稅捐及規費	182,220	0	
0231 保險費	388,840	0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662,724	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0	100,400	
0271 物品	1,212,352	2,486,093	
0279 一般事務費	30,351,818	2,547,907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125,839	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852,060	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660,227	0	
0299 特別費	1,042,928	0	
0300 設備及投資	941,765	0	
0319 雜項設備費	941,765	0	

督管理委員會

決算綜計表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合計
				103,719,319
				11,200,209
				52,255,734
				5,329,054
				15,518,661
				2,562,369
				6,494,900
				4,997,473
				5,360,919
				61,804,874
				12,713,502
				7,060,450
				1,417,514
				182,220
				388,840
				662,724
				100,400
				3,698,445
				32,899,725
				125,839
				852,060
				660,227
				1,042,928
				941,765
				941,765

行政院金融監
歲出用途別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金融監理	
0400 獎補助費	24,000	0	
0475 獎勵及慰問	24,000	0	
合計	153,425,366	13,064,592	

督管理委員會

決算綜計表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		科目名稱		
				合計
				24,000
				24,000
				166,489,958

行政院金融監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 職能別分類	經常					
					經常移轉	
	受雇人員報酬	商品及勞務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非營利機構
總計	111,030	61,042	0	0	0	24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4,850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104,482	61,042	0	0	0	24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1,698	0	0	0	0	0

督管理委員會
濟性綜合分類表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出			資本支出			
經常移轉		經常支出合計	投資及增資			資本移轉
對政府	對國外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0	0	172,09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85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65,54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698	0	0	0	0

行政院金融監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 職能別分類	資本						
	資本移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購入	固定資本形成	
	對家庭及民間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總計	0	0	0	0	0	0	0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0	0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	0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0

督管理委員會
濟性綜合分類表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出						
固定資本形成					資本支出合計	總計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0	0	0	942	0	942	173,03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85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942	0	942	166,49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698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公用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 97年12月 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3	360,490,541	
		公頃	0.568313		
土地改良物		個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44	1,657,927,892	
		平方公尺	40,417.20		
	宿舍	棟	1		
		平方公尺	164.44		
	其他	個	0		
機械及設備		件	328	68,313,673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8,680,290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9		
	其他	件	34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0	7,676,133	
	其他	件	234		
有價證券		股	0	0	
權利			0	0	
總值				2,103,088,529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公用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 97年12月 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0	0	
		公頃	0.000000		
土地改良物		個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0	0	
		平方公尺	0.00		
	宿舍	棟	0		
		平方公尺	0.00		
	其他	個	0		
機械及設備		件	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0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0		
	其他	件	0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0	0	
	博物	件	0		
	其他	件	0		
有價證券		股	0	0	
權利			0	0	
總值				0	

行政院金融監
本年度經費預算國庫已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科目				預算數		國庫已	
款	項	目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實現數	申請保留數 應付數 保留數
			甲、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179,544,000 0	179,544,000	166,489,958	0 0
02			0003000000-1 行政院主管	179,544,000 0	179,544,000	166,489,958	0 0
	11		0003510000-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79,544,000 0	179,544,000	166,489,958	0 0
		01	4003510100-1 一般行政	163,768,000 1,800,000	165,568,000	153,425,366	0 0
		02	4003510200-6 金融監理	13,976,000 0	13,976,000	13,064,592	0 0
		04	4003519800-2 第一預備金	1,800,000 -1,800,000	0	0	0 0
			乙、統籌科目部分	6,547,755 0	6,547,755	6,547,755	0 0
02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1,697,560 0	1,697,560	1,697,560	0 0
05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4,850,195 0	4,850,195	4,850,195	0 0
			合計	186,091,755 0	186,091,755	173,037,713	0 0

督管理委員會

撥及未撥款項明細表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撥款部分			國庫尚未撥款部分		備註
經費賸餘		合計	申請保留數	經費賸餘未支用預算餘額	
押金部分	待繳還國庫數		應付數		
材料部分			保留數		
0	0	166,489,958	0	13,054,042	
0			0		
0	0	166,489,958	0	13,054,042	
0			0		
0	0	166,489,958	0	13,054,042	
0			0		
0	0	153,425,366	0	12,142,634	
0			0		
0	0	13,064,592	0	911,408	
0			0		
0	0	0	0	0	
0			0		
0	0	6,547,755	0	0	
0			0		
0	0	1,697,560	0	0	
0			0		
0	0	4,850,195	0	0	
0			0		
0	0	173,037,713	0	13,054,042	
0			0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歲入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 97 度　　單位：新台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額	%	
94	0403510101-1 罰金罰鍰	412,143,817	97.87	部分應收罰鍰收入經再清查釐清及取得債權憑證函報審計部同意註銷43,841,480元，其餘368,302,337元因97年度起本會及各局分別編列單位預算執行，爰分別移由證券期貨局（367,702,337元）及保險局（600,000元）轉下年度繼續清理。
	小　　計	412,143,817	97.87	
97	0403510301-0 一般賠償收入	23		係廠商逾期交貨違約罰款收入，屬預算外收入。
	0503510305-6 資料使用費	22,060	169.69%	主要係會計師調查報告售價收入較預計增加所致。
	0503510312-1 場地設施使用費	-5,200.00	-52.00%	主要係借用宿舍長官搬離後，新任長官尚未遷入，致應自薪資扣除之房租津貼解庫數較預計減少
	1103510909-9 其他雜項收入	34,129	56.88%	主要係同仁支領兼職交通費超過標準部分繳庫較原預計增加所致。
	小　　計	51,012	61.46%	
	合　　計	412,194,829	97.86%	

本頁空白

行政院金融監
歲出賸餘數（或減免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	
		金額	%	類型	金額
97	4003510100-1 一般行政	12,142,634	7.33	2	12,131,399
	4003510200-6 金融監理	911,408	6.52	1	911,408
	小計	13,054,042	7.27		13,042,807
	合計	13,054,042	7.27		13,042,807

督管理委員會

、註銷數）分析表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門	資	本	門	備
賸餘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 型	金 額	賸餘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註
	8	11,235		
		0		
		11,235		
		11,235		

行政院金融監

人事費

中華民國

人事費別	預算數			決算數(2)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一、民意代表待遇	0	0	0	0
二、政務人員待遇	13,257,000	0	13,257,000	11,200,209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61,156,000	0	61,156,000	52,255,734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0	0	0	0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3,386,000	0	3,386,000	5,329,054
六、獎金	16,004,000	0	16,004,000	15,518,661
七、其他給與	2,748,000	0	2,748,000	2,562,369
八、加班值班費	6,949,000	0	6,949,000	6,494,900
九、退休退職給付	0	0	0	0
十、退休離職儲金	6,152,000	0	6,152,000	4,997,473
十一、保險	6,015,000	0	6,015,000	5,360,919
十二、調待準備	0	0	0	0
合計	115,667,000	0	115,667,000	103,719,319

督管理委員會

分析表

9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人

比較增減數		員工人數		說明
金額(3)=(2)-(1)	百分比(3)/(1)	預計數	實有數	
0		0	0	
-2,056,791	-15.51	8	8	
-8,900,266	-14.55	70	60	
0		0	0	
1,943,054	57.38	9	15	本會97年度法定預算員額原列技工、工友及駕駛共 9人，後奉行政院96年11月20日院授人力字第0960034336號函核定，增列駕駛 6人（含移撥 3人），合計共15人致經費較預計增加。
-485,339	-3.03	0	0	
-185,631	-6.76	0	0	
-454,100	-6.53	0	0	
0		0	0	
-1,154,527	-18.77	0	0	
-654,081	-10.87	0	0	
0		0	0	
				僱用工讀生12人辦理資料處理等事務，決算數 662,724元。
-11,947,681	-10.33	87	83	

行政院金融監督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 華 民 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是否訂定經上級主管機關核定之補（捐）助作業規範並確實執行		補、捐（獎）助金額		
			是	否	已撥數	未撥數	合計
九、獎助							
6.獎勵及慰問							
胡勝正、鄭濟世、賴正可、曾國烈及江慧真遺族等 5人	退休人員及在職亡故人員遺族年節慰問金	一般行政			24,000		24,000
	小　　計				24,000		24,000
	合　　計				24,000		24,000

督管理委員會

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97　年 度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是否派員就地抽查		備註
已完成	未完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繳庫日期	是	否	
V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一）	一、通案決議部分： 針對中央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	業依統刪之決議整編本會 97 年度預算。
1.	人事費（不含退休撫卹給付）：行政院及所屬除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原住民族委員會及所屬、客家委員會、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入出國及移民署、建築研究所、空中勤務總隊、海岸巡防署及所屬、外交部及所屬、僑務委員會、公共工程委員會、國科會所屬國立科學工業園區實驗高級中學及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原子能委員會及所屬、國防部及所屬、退輔會、智慧財產局、水利署及所屬、賦稅署、關稅總局及所屬、國有財產局及所屬、臺北市國稅局、臺灣省北區國稅局及所屬、臺灣省中區國稅局及所屬、臺灣省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高雄市國稅局、主計處及所屬、國立故宮博物院、教育部所屬學校及館所、國立國光劇團、國立教育廣播電臺、調查局、人事行政局編列「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之統籌科目、檔案管理局、疾病管制局不刪外，法務部及所屬統刪 1,500 萬元，其餘統刪 1%；司法院主管統刪 3,000 萬元；考試院及所屬除考選部、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培訓所不刪外，其餘統刪 1%；其餘不刪。行政院及所屬由行政院自行調整，人事費不得流用或挪為他用。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2.	委辦費：除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原住民族委員會及所屬、客家委員會、外交部及所屬、僑務委員會、「國際合作」之「駐外技術服務」、經濟部主管之科技支出、國防部及所屬、「金門、馬祖地區計畫性雷區排除案」、智慧財產局辦理「專利生物材料寄存」及「智慧財產專業人員培訓」、中小企業處、動植物防疫檢疫局、體育委員會、教育部主管、司法院主管、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培訓所不刪外，其餘統刪 12.5%，並按照月份比例分配原則辦理。	
3.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除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原住民族委員會及所屬、客家委員會、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海岸巡防署及所屬、外交部、僑務委員會、中央研究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國防部及所屬、退輔會、智慧財產局、主計處、國立故宮博物院、國立國父紀念館、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國立國光劇團、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各國家公園管理處、各風景區管理處、司法院主管、法務部及所屬、監察院、公務人力發展中心、地方行政研習中心、研考會、檔案管理局、立法院、考選部、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培訓所不刪外，其餘統刪 12.5%。	
4.	國外考察費：除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立法院、公務人員保障暨培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培訓所不刪外，其餘統刪 12.5%。	
5.	房屋建築養護費：除學校、營房、警政署及所屬、外交部、中央研究院、國立故宮博物院、司法院主管、法務部所屬監獄、看守所、少年觀護所、少年輔育院、少年矯正學校、技能訓練所、戒治所等矯正機關、司法官訓練所、調查局、立法院不刪外，其餘統刪 10%。	
6.	租金費用（包括土地、房舍）：除 96 年度以前連續計畫已簽約者、國外地區、港澳地區、學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不刪外，其餘統刪 15%；另辦理新續約時，應比照刪減 10%辦理之。	
7.	獎補助費：除法律有規定、地方補助款、原住民族委員會及所屬、客家委員會、警政署及所屬、外交部及所屬、僑務委員會、經濟部主管之科技支出、體育委員會、教育部、高檢署補助收容人給養計畫經費、立法院、退輔會、調查局、國科會補助國家實驗研究院及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衛生署捐助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發展計畫、補助中央通訊社、公共電視、中央廣播電台、消防發展基金會及義消楷模不刪外，(1)政府機關間之補助：刪減 10%；(2)對國內團體及個人之捐助：除消防署及所屬、中小企業處不刪外，其餘統刪 5%；(3)對外之捐助：除財政部對亞洲開發銀行亞洲開發基金捐助不刪外，其餘統刪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10%；(4)獎勵金除法律有規定者、檢舉及破案獎金不刪外，其餘統刪12%。	
8.	資訊設備費（包括軟體設備及硬體設備）：除 96 年度以前連續計畫已簽約者、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防救災資訊系統、海岸巡防署及所屬、外交部及所屬、國防部及國防部所屬資電作戰與防護預算、主計處及所屬、國立故宮博物院、司法院主管、法務部、調查局、檔案管理局、立法院不刪外，其餘統刪 5%。	
9.	政令宣導費用：除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退輔會、智慧財產局不刪外，其餘統刪 20%，並按照月份比例分配原則辦理。	
（二）	9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業務費」項下「臨時人員酬金」科目編列預算 46 億 8,651 萬 5,000 元，較 96 年度法定預算數 46 億 0,765 萬 8,000 元，增加 7,885 萬 7,000 元，該等人員之進用及管理缺乏明確規範，以業務費用人，有別於人事費之用人，顯為規避依法用人之規定，於各機關超額人力尚未消化完全之前，此舉恐廣開進用編制外人員之大門，流於任用私人之弊。 爰此，為加強臨時人員之進用及管理，建議自 97 年度起，應優先調配超額人力辦理業務，於各機關單位超額人力消化完畢之前，不得再增聘臨時人員，97 年度各機關除中央研究院、退輔會「國軍單身退員宿舍服務與管理」、水產試驗所、調查	經查本會 97 年度「臨時人員酬金」之預算，尚無較 96 年增列，有關該等人員之進用，將遵依立法院之決議辦理。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局外，其餘增列之「臨時人員酬金」應一律刪除。	
(三)	針對全國各公務機關，為符合環境保護發展趨勢，減少我國溫室氣體尤其是二氧化碳的排放量，從排放量比重最高的能源部門著手改善已成為世界各先進國家的重要目標，應致力於節約能源，減少各機關的用電量；另由於台灣水資源缺乏，政府亦應致力節省用水；故各機關應帶頭推行各項節省水電之措施，除學校、營房、消防署及所屬、外交部主管（含駐外單位）、中央研究院、退輔會安養機構、教育部主管館所、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司法院主管、法務部及所屬監獄、看守所、少年觀護所、少年輔育院、少年矯正學校、技能訓練所、戒治所等矯正機關、司法官訓練所、調查局不刪外，其餘「水電費」減列 3%。	為因應 97 年度「水電費」減列 3%，本會目前已實施燈光隔盞關閉或減支及午休關燈 1 小時、茶水間飲水機及熱水機加裝定時控制器、空調溫度設定於 26-28℃之間等節能措施，俾期節省水電費用支出。
(四)	針對分組審查通過及院會朝野黨團協商新增有關向特定委員會或聯席會報告之決議，全部修正為「向相關委員會報告」。	謹遵照決議辦理。
(五)	要求中央政府各行政機關，自 97 年度起，應依預算法第 39 條之規定辦理，未依規定辦理者應予補正。	謹遵照決議辦理。
(六)	鑑於溫室效應問題日益嚴重，以及國際原油不停上漲之壓力下，環境保護署亦已積極推動改裝油氣雙燃料車。因此，建議政府各機關在預算允許下，未來汽車燃油使用及購置新車時，應採用潔淨燃料及低污染車輛，以降低對環境的污染，使	本會公務車已改裝為油氣雙燃料車。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台灣此美麗寶島能永續發展。	
(七)	行政院於中央政府總預算編製作業手冊規定「加班費編列不得超過 90 年度實支額八成」，並於單位預算書列明「加班值班費」之加班費金額，以利預算審議。	謹遵照決議辦理。
(八)	鑑於政府資訊公開法在 94 年 12 月 28 日公布施行至今，其中第 7 條規定中央各行政單位應將預算及決算依法公布，96 年度立法院決議要求各機關公布於網站上，然而因為各機關公布標準不一，導致民眾無法獲取有效資料，故要求各機關除機密預算外，應將所有預算及決算書完整資料全部公布於網站上，以便民眾查閱。	本會業依政府資訊公開法第 7 條規定，將所有預算及決算書完整資料公告於本會全球資訊網（http://www.fscey.gov.tw）「政府資訊公開服務」—「預算及決算書」。
(九)	近期重大金融犯罪頻傳，犯罪當事人卻總能於主管機關發現前，轉匯多達數億元或數百億元犯罪金額潛逃出國，最終受害承擔者卻是全體人民，想要快速結案重大金融犯罪，最主要因素不外乎是在犯罪初期即時發覺並介入調查，然而有關當局卻總是毫無知覺，此外，即使進入審判階段速度牛步，平均一件重大金融犯罪案件從起訴至三審定讞往往需耗時 7、8 年之久，為一般刑事案件平均一件所需日數 176 日的 15 倍，故要求法務部、金管會及司法院應於 3 個月內針對如何改善預防重大金融犯罪並檢討現行運作機制，並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專案報告。	本會業於 97 年 5 月 12 日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專案報告，並經立法院 97 年 6 月 2 日台立院議字第 0970002418 號函復在案。
(十)	為監督各財團法人達成依法或其捐	有關本會必須於 3 個月內對於主管財團法人薪資水準偏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助章程所定之設立目的，避免過高人事費侵蝕其業務推展，進而影響原設立宗旨；要求金管會必須於 3 個月內對於主管財團法人薪資水準偏高，訂定合理水準上限，並向立法院財政、預算及決算委員會聯席會報告。再者，對於財團法人華僑貸款信用保證基金、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財團法人聯合信用卡處理中心等，現有退休公務人員轉（再）任支領雙薪情形，要求行政院應會同考試院於 3 個月內針對退休（伍、職）公務人員轉（再）任政府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之薪資規定提出完整配套解決、法制化方案，並向立法院財政、預算及決算委員會聯席會報告。	高，訂定合理水準上限，並向立法院財政、預算及決算委員會聯席會報告乙節，本會業於 97 年 5 月 12 日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專案報告，並經立法院 97 年 6 月 2 日台立院議字第 0970002418 號函復在案。
(十一)	9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適逢立法委員及總統、副總統選舉期間，基於國家財政日益困窘及行政中立之規定，中央各機關及所屬暨各國營事業於 97 年 5 月前，為避免因邀請政黨候選人而有為他人選舉造勢之嫌，除禁止上述各機關假藉各項名義辦理餐會或活動，更不得補助各縣市政府、地方團體或個人辦理各種嘉年華會或具消費性、娛樂性之活動、餐會，並要求行政院主計處、審計部應切實監督禁止該項預算使用及後續核銷。	謹遵照決議辦理。
(十二)	據國產局統計，目前國有資產遭「非法」佔用之筆數高達三十餘萬筆，國產局宣稱基於個人資料保護之原則，無法對外公開其內容及佔用	本會「清查不當黨產網站」連結已移除。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人。而據國產局清查，在國民黨所有黨產中，僅佔用一筆面積 16 平方公尺的土地，且已繳納使用補償金，除此之外，所有國民黨黨產之使用「皆屬合法」。惟行政院及所屬各部會對國民黨「合法」使用之黨產，卻違反上述資料保密原則，逕行在行政院各部會網站上放置「清查不當黨產網站」之連結，明顯違法，爰建議行政院各部會網站有放置該連結者，其「資訊服務費」凍結三分之二，迄至移除此連結及公告，導正至合法為止。	
	二、分組審查決議部分：	
(一)	為落實政府員額精簡政策，金管會所屬各業務局 97 年度工友、技工及駕駛超過設置基準上限，應確實依照行政院所屬機關學校事務勞力替代措施推動方案相關規定，妥善處理人力，如：對於賸餘之技工、工友人力，加以適度訓練後實施移撥、協洽承攬單位僱用，抑或採取鼓勵退休、資遣、出缺不補等溫和漸進方式鼓勵其退離，並嚴格控管出缺不補，以逐步消化該等人力，避免人力之重複與浪費。	本會編制工友共 15 人（含工友 4 人、技工 2 人、駕駛 3 人、超額駕駛 6 人），本會之超額駕駛 6 人均為擔任經行政院核定可有座車之專任委員駕駛。
(二)	金管會為國家獨立之機關，應能不受政治干擾依專業自主決定，卻在官方網站上連結追討國民黨黨產網站，與該會法定職掌項目不符，有違獨立機關設置之精神，故建請金管會預算第 1 目「一般行政」中除人事費 1 億 1,683 萬 5,000 元如數	本會「清查不當黨產網站」連結已移除。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照列外，「基本行政工作維持」5,010萬1,000元，除刪減200萬元外，餘數凍結三分之二，俟金管會官方網站移除連結追討國民黨黨產網站，確保獨立機關設置精神後始得動支。（金管會另於金融管理基金中編列服務費等工作維持費 7,481 萬8,000元外，亦於非營業特種基金審查時予以凍結）	
(三)	近年來國內金融犯罪日益猖獗，每年詐騙金額都迭創新高，加上金融消費相關保護措施亦完全任由銀行剝削或採取不公平、不合理條款對待消費者，再依消保會及消費者文教基金會考核結果，金管會對於金融消費者服務績效僅列普等，顯現金管會執行公權力不力，亟待檢討，故建請9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第 2 目「金融監理」1,403萬2,000元，凍結三分之一，俟金管會針對國內消費金融各項缺失（如借款條約、詐騙方式、不當催收理賠、資訊公開、現金卡利率等）提出改進及監理情形向立法院財政、預算及決算委員會聯席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本會業於97年5月12日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專案報告，並經立法院97年6月2日台立院議字第0970002418號函復「均同意動支」在案。
(四)	目前金融產業由於政府二次金改硬性的要減少金融家數，故合併成為風潮，形成目前金融控股公司寡占壟斷國內金融市場，但各金控公司卻在政府法令不周全下，跨業經營、併購投資等行為已日漸複雜而脫離法令之約束，為避免日後不可收	本會業於97年5月12日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專案報告，並經立法院97年6月2日台立院議字第0970002418號函復在案。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拾，故建請金管會針對目前各家金控公司以保險公司用於併購或利用旗下子公司跨業轉投資及金控公司負責人兼營非金融事業負責人等情形提出專案報告，並就未來發展、適法性及風險評估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	
(五)	金融監督管理基金所轄業務與金管會業務所屬相同，但卻同時編列公務預算及附屬單位預算，故無法完整顯現金管會及所屬全部預算收支全貌，將導致低估施政成本，故決議「鑒於金融監督管理基金性質及所轄業務與金管會及所屬均雷同，要求金管會於 6 個月內將修正相關組織法並裁撤金融監督管理基金之評估報告，送予立法院財政委員會。」	基於金融監督管理基金之用途法有明定，主要係支應推動保護存款人、投資人及被保險人權益、國際金融交流、金融商品研究、人員訓練及金融資訊公開等支出。面對快速變遷的金融環境及消費者保護意識的提升，且國際交流日益頻繁，以非營業特種基金編列確有實際需要，惟基金之收入尚不足支應本會推動金融監理業務之需，故須維持公務預算與基金預算之編列方式。本會業於 97 年 5 月 12 日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專案報告，並經立法院 97 年 6 月 2 日台立院議字第 0970002418 號函復在案。
(六)	對於對潛在經營不善金融機構，金管會未能依法嚴密監控並適時處理，任其財務狀況繼續惡化，再以公權力要求其他行庫採同業存款等方式，提供鉅額資金予經營不善金融機構以解除其流動性不足問題，復擴大解釋將同業拆款列入金融重建基金賠付範圍，除嚴重違法、增加基金賠付資金缺口外，形同將主管機關延宕處理成本，轉嫁由全民承擔，均有不當。要求送審計部調查。	（一）本會對問題金融機構的處理均先要求其自救。凡財務欠佳之金融機構，本會均先要求其以增資或合併方式自救，並嚴密監控其自救計畫之執行進度，儘量避免動用公共資金。若經確認未能達成自救計畫，則依銀行法相關規定處理。 （二）維護金融穩定是政府的一項重要責任，當個別金融機構因外在因素發生流動性問題時，政府為建立大眾對金融體系之信心，避免發生系統性風險，並保護存款人權益，有必要適時採取相關措施，協調相關金融機構支援，以化解金融危機，健全金融發展。另各金融機構同業轉存款，本為其日常資金調度之正常機制，各相關金融機構係依照其內部作業程序辦理。 （三）按金融同業拆款具有下列之性質，爰由金融重建基金賠付之： 1. 按同業拆款係金融同業間調撥票據交換、ATM 跨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行提領以及跨行匯款所產生存款準備金差額之清算工具，並同時透過中央銀行同業資金調撥清算作業系統（參加機構，計有金融機構、票據交換機構及電子支付結算機構）於到期日自動扣款清算差額，金融重建基金如不保障，此一同業資金調撥功能無法運作，則被接管金融機構之金融服務將無法繼續提供而影響存款客戶權益，使營運價值快速下降，並增加重建基金處理之成本，且拍賣作業將難以有秩序進行。 2. 金融機構日常營運時，由於客戶之存款資金移轉（包括提領）產生結算差額，為彌補該差額而於同業拆款市場融通資金，此與金融機構為充實資本而發行金融債券之性質不同，爰納入金融重建基金賠付範圍，符合保障存款之原則。 3. 另查美國存保公司對存款債務優先受償之處理，亦有如我國對支付往來款項之償還規定；且對於中央銀行以類似同業拆款方式，融資予銀行以補足準備金清算帳戶部分，存保公司處理該銀行時，亦須優先償還中央銀行該短期融通款項。 4. 綜上，依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處理經營不善金融機構作業辦法第 8 條第 1 款規定，受託機構處理經營不善金融機構時，為維持該金融機構營運所生之營業支出及其他必要支出，由該基金負擔；爰本會 96 年 1 月 14 日金管銀(三)第 09630000261 號函釋，同業拆款係屬支付往來及其他服務性業務所生應支付款項，應由金融重建基金負擔。該項函釋符合金融實務及國際慣例，尚無違法解釋問題。
(七)	要求金管會應積極加強推動，俾儘速完成所屬機關組織法之立法程序。另為配合金融機構跨業經營趨勢，應於 3 個月內調整金管會及所屬現行金融監理機制及組織架構，改採風險導向之監理制度，並就業務分工、人員調配等人力資源有效率	(一)本會四業務局組織法於 96 年 12 月 21 日經立法院完成二、三讀，並於中華民國 97 年 1 月 4 日咨請總統公布，總統於中華民國 97 年 1 月 9 日公布。 (二) 本會已強化風險導向監理制度，如成立專責單位監管金融集團綜合風險、各業別已實施資本適足性之風險監理制度及實施整合性檢查制度。 (三) 鑒於組織調整涉及本會組織法之修正，而本會組織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配置及運用，俾落實健全金融機構業務經營、維持金融市場穩定及發展等立法目的。	法修正事宜，存在與行政院組織法修正草案併同考量之問題，尚無法於三個月內調整本會組織架構。
(八)	金管會及所屬97年度預算部分施政績效之目標值訂定偏保守，允應參酌96年度實際達成情形酌予調高，俾激勵該會依法本諸主動、積極之精神，落實金融市場有效監理、強化金融安全網、提昇金融機構國際競爭力、兼顧金融消費者權益、建構永續發展之優質金融環境等目標。	本會及所屬97年度部分績效衡量指標之目標值低於96年度實際達成率，說明如下： （一）97年度逾放比率及備抵呆帳覆蓋率目標值，係參考國際標準訂定，尚不致影響金融穩定或有礙市場健全發展。 （二）96年底本國銀行逾放比率及備抵呆帳覆蓋率雖已達到97年度目標值，惟本會仍將持續督促銀行應維持逾放比率及備抵呆帳覆蓋率於目標值範圍內。 （三）「因應兩岸經貿關係發展所衍生出之金融服務需求，循序推動兩岸金融往來」目標值，係比較基準係以全年業務量為準，因兩岸金融業務已開放多年，業務成長已漸進入成熟期，承作量成長幅度自93年64%、94年44%、95年35%、96年27%已逐年趨緩，故97年目標值20%應尚屬合理。 （四）「鼓勵銀行從事金融商品創新與業務多元化，使銀行手續費淨收益占淨收益之比率持續成長」已將目標值修正為20%。 （五）「促進OBU資產規模增加」鑑於OBU資產規模受國際經濟景氣、兩岸金融往來業務及兩岸政策影響，不確定性高，建議97年OBU資產規模維持以5%之幅度成長。 （六）「整體保險業商品實際簽署人員具專業資格證照數成長率」目標值，係考量95年實施保險商品審查新制後，已建立保險業獎勵機制，預計保險業外聘專業證照簽署人員人數將減少，爰推估數為1%，應尚屬合理。 （七）「外資持有我國股票市值占總市值比率」之目標值，係考量面對全球金融市場瞬息萬變、全球資金快速流動及次級房貸信用風險等影響因素而訂定，為維持金融穩定成長，97年度目標值31%尚屬合理。 （八）「我國金融機構赴海外設置分機機構之數目」因金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融機構赴海外設置分支機構，仍須考量金融機構本身意願、評估是否有當地客源及其效益，並考量海外當地主管機關政策開放態度及法律相關限制等因素，爰 97 年度目標值(2 機構)尚屬合理。 （九）與外國監理機關簽署監理合作備忘錄 1 件，係因中國在國際上對我打壓之情況日益嚴重，可否完成簽署之不確定性相當高，且目前本會業與包括美，日，英，法，荷，瑞典，西班牙及澳洲等先進國家在內之各國金融主管機關簽署 31 個監理合作備忘錄，爰就目標值作保守估計。
(九)	鑑於唯有建立有效兩岸金融監理制度，方能確保台灣金融健全與穩定發展，並兼顧全體金融消費者及企業之權益；故為因應兩岸經貿關係衍生之金融服務需求，允宜在兼顧國家主權及安全無虞下，要求應開啟兩岸金融監理機關之協商聯繫與合作機制等，俾建立兩岸有效金融監理制度。	本會將配合政府大陸政策所規劃之兩岸協商進程，就建立兩岸金融監理合作機制，與大陸地區進行協商，並持續推動開放國內金融業赴大陸地區設立據點等相關配套措施。
(十)	政府四大基金進出股市，應比照三大法人按日依會計法第 21 條及第 23 條規定，公布投資標的。	（一）本會業於 97 年 1 月 24 日以金管證四字第 0970001670 號函檢附 96 年 12 月 20 日立法院決議左列事項之會議紀錄，移請四大基金主管單位辦理，並於 97 年 3 月 14 日以金管證四字第 0970008388 號函檢送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研處意見之來文影本予立法院。 （二）復 97 年 6 月 3 日立法院第 7 屆第 1 會期第 13 次會議委員質詢政府四大基金應比照三大法人充分揭露資訊，本會於 97 年 6 月 18 日以金管證四字第 0970031214 號函檢送立法院會議紀錄等相關資料，移請四大基金主管單位辦理，嗣經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及臺灣郵政股份有限公司等單位彙報其處理意見，本會並於 97 年 7 月 14 日以金管證四字第 0970034689 號函檢送前開單位處理意見之來文影本予立法院。

本頁空白

行政院金融監
對各部門捐助成立財

中華民國

被捐助財團法人名稱	基金規模		政府捐助基金金額		政府捐助基金以外金額							
					本年度				上年度			
	基金餘額	創立基金總額	累計	基金創立時	捐助金額	委辦金額	合計	占年度收入比率	捐助金額	委辦金額	合計	占年度收入比率
海外信用保證基金	1,470,388	99,000	1,220,388	99,000	-	-	-	-	-	-	-	-

備註：97年度財務報表係會計師核定前自結數，尚未經董事會決議。

監督管理委員會
捐團法人之效益評估表

97 年度

單位：千元：%

累計政府捐助基金金額占基金餘額比率	創立時政府捐助金額占創立基金總額比率	最近二年度收支及營運結果						主管機關對捐助之效益評估
		本年度			上年度			
		收入	支出	餘絀	收入	支出	餘絀	
83	100	48,529	139,543	-91,014	58,206	91,814	-33,608	一、財務效益： 該基金97年度收支相抵後虧絀91,014千元，較上年度決算虧絀數增加57,406千元，主要係受全球金融海嘯衝擊，保證案件逾期及代償金額增加，致提存保證責任準備及呆帳增加，已請該基金加強信用保證案件之審核品質。 二、營運成效： 該基金之業務係透過承辦銀行之合作而推動，目前全球有165處據點，97年度承作保證案件共計255件，承作保證金額爲6,750萬餘美元，達成核定營運目標之88.83%，主要係美西地區因聯邦準備銀行檢查質疑有違反公平授信法規之嫌，新案減少所致，惟業務運作尚稱正常。 三、整體而言，該基金業務執行有助於僑、台商在海外之經濟發展，尚符合捐助成立目的。

行政院金融監
對各部門捐助成立財

中華民國

被捐助財團法人名稱	基金規模		政府捐助基金金額		政府捐助基金以外金額							
					本年度				上年度			
	基金餘額	創立基金總額	累計	基金創立時	捐助金額	委辦金額	合計	占年度收入比率	捐助金額	委辦金額	合計	占年度收入比率
台灣金融研訓院	773,937	208,000	188,400	184,400	-	4,412	4,412	0.89%	-	1,355	1,355	0.28%

備註：97年度財務報表爲稅前餘絀，尚未經會計師查核及董事會決議，96年度財務報表爲稅後餘絀。

監督管理委員會
財團法人之效益評估表

97 年度

單位：千元；%

累計政府捐助基金金額占基金餘額比率	創立時政府捐助金額占創立基金總額比率	最近二年度收支及營運結果						主管機關對捐助之效益評估
		本年度			上年度			
		收入	支出	餘絀	收入	支出	餘絀	
24.34%	88.65%	495,314	450,127	45,187	476,669	428,114	48,555	一、財務效益： 本年度稅前盈餘約45,187千元，經營績效良好。 二、營運成效： 1.97年度訓練訓練人次共82,162人。 2.97年度筆試測驗報名人數共99,151人，電腦應試報名人數共54,395人，金融市場與職業道德測驗報名人數共30,844人，國際證照測驗報名人數共3,664人，委辦台灣郵政等機構新進人員甄試人數共111,355人、委辦升等考試2,353人，合計301,762人次。 3.97年度共出版書籍新出版品28,600冊、增修訂再版12,700冊、再刷49,000冊，合計90,300冊。另承接金管會保險局「校園金融知識基礎教材委辦案」共計一項 4.97年度共執行受託研究計畫11項，自提研究計畫4項，委外自提研究計畫2項。 三、以上效益評估符合捐助成立目的。

行政院金融監
對各部門捐助成立財
中華民國

被捐助財團法人名稱	基金規模		政府捐助基金金額		政府捐助基金以外金額							
					本年度				上年度			
	基金餘額	創立基金總額	累計	基金創立時	捐助金額	委辦金額	合計	占年度收入比率	捐助金額	委辦金額	合計	占年度收入比率
聯合信用卡處理中心	184,000	66,000	36,000	6,000	-	-	-	-	-	-	-	-

備註：97年度財務報表係會計師核定前該中心自結數，且尚未經董事會決議。

督管理委員會
團法人之效益評估表

97 年度

單位：千元：%

累計政府捐助基金金額占基金餘額比率	創立時政府捐助金額占創立基金總額比率	最近二年度收支及營運結果						主管機關對捐助之效益評估
		本年度			上年度			
		收入	支出	餘絀(稅前)	收入	支出	餘絀(稅後)	
19.57%	9.09%	7,326,853	6,632,831	694,022	1,936,669	1,736,354	200,315	一、財務效益： 97年度營運盈餘自結數694,022千元，其中扣除VISA國際組織IPO贖回款及出售M/C股票之收益433,700千元後，業務營運盈餘260,322千元，較96年度扣除股票收益款後之營運盈餘增加，績效良好。 二、營運成效： 97年度該中心強化特店服務與管理，加強特約商店風險控管，並擴大網路加值應用服務，致力於資訊安全加強及降低作業成本，以建立更成熟之支付卡交易環境，並提升支付卡之應用價值，符合捐助成立目的。

丁、參考表

中央政府公共債務表

中華民國9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普通基金(1)	非營業特種基金		合計
		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	小計(2)	(3)=(1)+(2)
一、公債及中長期借款餘額				
截至本年度止實際舉借之未償債務餘額			10,750,000,000	10,750,000,000
國內舉借數		10,750,000,000		
國外舉借數				
加：未舉借預算淨保留數(註二1)				
截至本年度止之未償債務餘額決算數			10,750,000,000	10,750,000,000
減：不列債限管制自償性債務(註二2)		10,750,000,000	10,750,000,000	10,750,000,000
受債限管制未償餘額決算數(註一1)			0	0
二、本年度舉借公債及中長期借款				
本年度實際舉借數(註二3)			66,094,050,934	66,094,050,934
國內舉借數		66,094,050,934		
國外舉借數				
減：本年度債務之償還數(註二4)		72,135,050,934	72,135,050,934	72,135,050,934
本年度淨舉借數			-6,041,000,000	-6,041,000,000
加：本年度強制還本數				
本年度未舉借預算淨保留數(註二5)				
本年度舉借決算數				
減：本年度不列債限管制債務(註二6)				
受債限管制年度舉借決算數(註一2)				
三、國庫券及短期借款餘額				
截至本年度止未償債務餘額決算數(註一3)				
截至本年度止未償債務餘額決算數				

本年度付息決算數	
普通基金	
非營業特種基金	494,206,214
合計	

註：

一、依據公共債務法規定之債務比率說明：

1公債及中長期借款未償債務餘額預算數，占前3年度名目國民生產毛額平均數不得超過40%，截至本年止比率為xx.xx%。

2公債及中長期借款年度舉借預算數，占總預算及特別預算歲出總額不得超過15%，本年度比率為xx.xx%。

3國庫券及短期借款未償債務餘額，占總預算及特別預算歲出總額不得超過15%，截至本年度止比率為xx.xx%。

4普通基金包括總預算、特別預算，另債務基金辦理普通基金舉新債還舊債數亦列入普通基金表達。

二、其他：

1未舉借預算淨保留數，係本年度暨以前年度債務之舉借保留數減債務之償還保留數。

2不列債限管制自償性債務，係依據公共債務法規定有特定財源用以償債之本年度暨以前年度未償債務。

3本年度實際舉借數，含舉新債還舊債數，惟不含以前年度債務之舉借保留數於本年度舉借數XXX元。

4本年度債務之償還數，含舉新債還舊債數，惟不含以前年度債務之償還保留數於本年度償還數XXX元。

5本年度未舉借預算淨保留數，係本年度債務之舉借保留數減債務之償還保留數。

6本年度不列債限管制債務說明：（包括法律依據與金額，如公共債務法等）

7截至本年度止，普通基金財務融通保證債務為XXX元。

8截至本年度止，非營業特種基金財務融通保證債務為XXX元。

主辦會計人員：何依栖 會計主任何依栖

機關長官：陳　冲 主任委員陳冲